

#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丁良成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71 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 5,446,623 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22.95 元；非公开发行可换公司债券 1,250,00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249,999,997.85 元。扣除发行承销费以及公司累计发生其他应支付的相关发行费用后（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 233,041,005.98 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对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0BJSA20039”。

####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0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249,994,945.36 元（含手续费支出人民币 1,905.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净额）共计 924,059.42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

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完

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合计人民币 36,261,574.74 元。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6 日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净额）共计 3,626.16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将节余募集资金转为流动资金后，注销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公司募集资金行为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明确的规定。

2020 年 4 月，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北京卓立汉光仪器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白家庄支行、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同时将项目结余募

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净额）共计 92.41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在结余募集资金转为流动资金后，注销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购买北京卓立汉光仪器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现金对价项目	否	18,600.00	18,600.00	18,600.00	18,600.00	100	2020-12-15	-	不适用	否
购买北京卓立汉光仪器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的中介费用	否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00	2020-9-21	-	不适用	否
补充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2,300.00	2,300.00	2,300.00	2,300.00	100	2020-12-29	-	不适用	否

司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北京卓立汉光仪器有限公司流动资金项目	否	2,300.00	2,300.00	2,299.49	2,299.49	99.98	2020-12-23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000.00	25,000.00	24,999.49	24,999.49	100.00	-	.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0.51	0.51					
合计	.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0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补充流动资金零星结余 0.51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同时将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净额）共计 92.41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在结余募集资金转为流动资金后，注销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